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(南區)  
承辦人：洪鈺翔  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8268  
傳真：02-27593317  
電子信箱：udd-xiang901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2309320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計畫書及公告各2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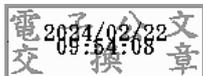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修訂『擬定臺北市北投士林科技園區  
（區段徵收範圍）細部計畫案』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案（第  
三次修訂）」公告及公開展覽計畫書各2份，請查照辦  
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，自113年2月23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；另計畫書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。

正本：臺北市北投區公所（另檢附公告1份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北投區建民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北投區洲美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（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）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（均檢附計畫書及公告文各1份）



(都市發展局代決)

裝

訂

線

